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岳修峰先生、独立董事王建明先生、独立董事何娣女士、董事陈魏新女士、董事宗永进先生5名成员组成，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岳修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2023年3月初，宗永进先生因退休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议案》，补选赵俊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时，为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及决策作用，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对下设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岳修峰先生、樊玉庆先生、赵俊先生、王建明先生、徐文学先生组成，岳修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2023年12月12日，公司完成换届选举，并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自2023年12月12日起，公司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岳修峰先生、独立董事徐文学先生、独立董事姜姗姗女士、董事樊玉庆先生、董事赵俊先生5名成员组成，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岳修峰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成员具备专业的财务和管理知识，以及丰富的法律和商业经验。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2023 年度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各在任委员均亲自参加，审议并提交董事会讨论的具体事项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	决议情况
1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0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同意
2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4 日	1、《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	一致同意

			<p>告的议案》</p> <p>3、《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p> <p>4、《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授权的议案》</p> <p>7、《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融资业务授权的议案》</p> <p>8、《关于确认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开展铝锭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2、《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p>14、《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3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6月6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 同意
4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7月 11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 同意
5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7月 22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 同意
6	第五届董事会	2023年8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	一致

	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9日	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为对境外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7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9月 18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同意
8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9月 26日	1、《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一致同意
9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 24日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一致同意
10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 12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一致同意

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对公司年度、第一季度、半年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审计委员会在听取外部会计师及内审部门对当期公司财务报告审阅或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后，与管理层就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和重点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了解，从专业角度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行了审查，各期审查结果均提交同期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判断依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内容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审计机构的聘任，内部审计的监督，公司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财务信息的审核与披露，公司内控制制度的审查，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核等。

四、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主要工作内容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公司存

在重大不利事项。审计委员会审查、评估了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聘请的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参与审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报告，对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有效实施进行监督，并对内部审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供专业指导意见，提高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成效。我们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有效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于2023年披露的定期报告及财务报告。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披露的定期报告符合法律法规，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的、完整的和准确的，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2022年度，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听取了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的汇报，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内控评价报告和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控实际情况，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要求，未发现重大内控缺陷。

（五）审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事前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公司发生的关联交

易事项的客观性和必要性，认真审阅了《关于确认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出专业的意见建议，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行的，定价原则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审核对外担保

报告期，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3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继续提供的担保支持。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审核对担保管理情况，公司对外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和披露程序，不存在逾期担保等违规情形。

（七）监督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与存放等情况，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五、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各项职责。充分发挥自身较高专业水平和丰富执业经验，对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以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慎的讨论和审议，有力保证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规，推动公司整体真审慎的讨论和审议，推动公司整体规范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